**一、缴费标准**

**1、正常参保缴费人群：2021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为每人每年**280**元。**

**2、免缴费人群：个人不需要缴纳居民医疗保险费，个人缴费部分由市级政府按规定予以全额补助，携带有效证件到鲁城街道医保所或市为民服务中心医保窗口办理免缴费认定。**

**二、参保缴费期**

**每年的11月1日至12月15日为下一年度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集中参保缴费期（由于缴费信息传输需要一定时间，请市民朋友务必于12月15日前缴纳，15日之后缴纳的系统如遇无法自动确认，需要联系市税务局、市医保局手动确认）。参保居民应于集中参保缴费期内缴纳下一年度的基本医疗保险费，享受相应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未在集中参保缴费期内及时缴费的居民，可以补缴当年的费用，补缴标准为个人缴费与政府补助标准之和，自补缴之日起满30日后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新生儿出生后六个月内办理参保手续并缴纳个人缴费部分，自出生之日起享受居民医疗保险待遇；出生次年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应在规定的集中参保缴费期内缴纳。**

**三、缴费渠道及查询公示**

**1、邮储银行二维码**

**2、“山东税务社保费缴纳”微信小程序**

**（1）登录：扫码登录或微信搜索“山东税务社保费缴纳”进入小程序，实名成功后进行注册。微信号必须开通微信支付且实名认证，否则注册和支付都会失败。**

**（2）缴费：点击首页“居民医疗”，选择人员进行缴费，首次使用小程序缴费需先增加人员。**

**3、“山东税务”微信公众号**

**4、支付宝“山东税务社保费缴纳”服务**

**5、邮储银行柜面缴费（需携带缴费人身份证原件或社保卡）**

**6、鲁城街道为民服务中心大厅或为民服务中心大厅缴费（46号、47号、48号、49号）**

**7、缴费查询及证明开具：缴费三个工作日后可通过微信小程序“证明开具”模块获取凭证。通过“缴费证明开具”模块开具《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或携带身份证到税务大厅开具。**

**注意：1、缴费过程中无法缴费问题：未进行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的请联系镇街医保所；参保状态正常的联系税务部门。**

**2、集中征缴期内个人主观不缴费的需要提供书面承诺书放村居备查。**

**政策解读：我们每个人都面临着不确定的疾病风险，医保就是防范化解医疗费用风险的，基本原则是互助共济，健康的人帮助生病的人，大家每人都拿出一部分钱放到一起，汇成一个大的基金池，给需要的人用。另外，城乡居民医保实行政府补贴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筹资机制，也就是大家常说的“个人听小头、政府占大头”。以我市2020年医保缴费来看，集中征缴期内个人缴费为250元，政府补贴550元，与个人缴费相比，在整个居民医保筹资结构中，财政补贴占了大头。居民医保每年的筹资标准，是国务院确定的，济宁市一直执行的是全国最低筹资标准。虽然个人缴费逐年小幅度递增，但是，医疗保险保障范围和力度也在不断增大。**